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到会董事 7 名，实到会董事 7 名。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卞惠良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此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

此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核查意见。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江阴新雅装饰布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江苏兴业塑化有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江阴新雅装饰布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此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公司印染业务及相关资产进行整合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理顺资产，统筹配置公司现有资源，提高管理效率，公司拟对新雅公司印染业务及相关资产进行整合，将新雅公司印染业务及相关资产由上市公司母公司以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定价依据，以现金交易方式进行承接，本次整合是公司内部业务整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业务整合相关事宜。

此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江阴新雅装饰布有限公司拟变更工商信息的议案》

为了落实公司战略规划，根据新雅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新雅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为“江阴兴佳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同时拟在原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合成材料的生产和销售”等相关业务，具体以实际工商登记为准。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新雅公司变更工商信息相关事宜。

此议案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4 日